证券代码: 603089 证券简称: 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: 2020-048

债券代码: 113561 债券简称: 正裕转债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"正裕转债"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修正前转股价格: 14.21元/股
- ●修正后转股价格: 10.23元/股
- ●正裕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: 2020年5月29日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了2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,每张面值100元,并于2020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(债券简称"正裕转债",债券代码"113561")。正裕转债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0日,转股的起止时间为2020年7月7日至2025年12月30日,初始转股价格为14.21元/股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》(公告编号:2020-014)。

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2020 年 5 月 15 日,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》,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 (含税),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3.5 股。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28 日,除权除息日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,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年 5 月 2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46)。

根据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(以

下简称"募集说明书")相关条款规定,在正裕转债发行之后,若公司发生派送 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(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 股本)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,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。综上,正裕转债 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,本次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。

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,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(保留小数点后两位,最后一位四舍五入):

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: $P_1=P_0/(1+n)$;

增发新股或配股: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+k)$: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: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 + n + k)$:

派送现金股利: $P_1 = P_0 - D_1$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: $P_1 = (P_0 - D + A \times k) / (1 + n + k)$.

其中: P₁ 为调整后转股价, P₀ 为调整前转股价,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,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,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,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。

根据调整公式 " P_1 =(P_0 -D)/(1+n)" 计算,此次调整前转股价 P_0 为 14.21元/股,每股派送现金股 D 为 0.40元/股,转增股本率 n 为 0.35,因此计算出正 裕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P_1 为 10.23元/股,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年 5 月 29 日(除权除息日)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